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ZW10n0081

御注金剛般若經

唐 李隆基著　衣川賢次整理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題解
  - 錄文
- 卷目次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 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御注金剛般若經

作者　（唐）李隆基

整理者　衣川賢次

〔題解〕

《御注金剛經》，又名《御注金剛般若波羅蜜經》，佛經註疏。一卷。唐玄宗李隆基著。

唐朝是我國佛教宗派、佛教理論極為興盛的時期。《金剛經》作為大乘佛教的重要經典，對中國佛教及諸多宗派有著廣泛的影響，在民眾中保持著強大的吸引力。唐玄宗李隆基是我國歷代帝王中在宗教政策方面表現得比較成熟的人物。雖然就個人而言，他比較傾向於信仰道教，但為了國家的長治久安，他一方面利用國家機器的力量對儒釋道三家進行控制，一方面平等對待儒釋道，推行三教合一。為了表現平等對待儒釋道這一姿態，他分別為三教各註釋一種經典：為儒註釋《孝經》，為佛註釋《金剛經》，為道註釋《道德經》。這也就是《御注金剛經》產生的背景。

李隆基的《御注金剛經》逐句解釋《金剛經》經文，文字精煉簡要。與正統的佛教徒所著註疏不同，李隆基在這部《御注金剛經》中，對經文不僅有解釋，而且有質疑，反映了李隆基本人對《金剛經》的學習與理解。對我們研究唐代非佛教徒的佛教知識水平以及他們對佛教的理解與觀感，提供了重要的資料。

根據《房山石經》本記載，該經於開元二十三年（735）六月三日，由都釋門威儀僧思有表請，至九月十五日經出。「合城具法儀，於通洛門奉迎。其日表賀，便請頒示天下，寫本入藏，宣付史官。」當時的名僧道氤特意為此《御注金剛經》撰寫復疏，名為《御注金剛波羅蜜經宣演》。僧人為了學習《御注金剛經》及其《宣演》，還撰寫了一批相關著作。這些著作，至今在敦煌遺書中仍有保存。

《御注金剛經》雖然在當時挾帝王之力，被收入大藏，甚為流行，但其後便亡佚無存。幸而在《房山石經》及敦煌遺書中尚有保存。現存《御注金剛經》的情況如下：

一、《房山石經》本：即在北京房山雲居寺藏經洞第八洞（華嚴洞）中保存下來四塊石經，名為《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御注并序》。

該石碑為唐天寶元年（742）八月十五日立。四石八面，面16行，行60至66字不等，注文雙行。依據吳夢麟先生報告：「經註刻石雖有少部分殘泐，但絕大部分完好。據統計現在尚存經註文一萬三十三字，其中經文四千一百四十字，〔佔〕原經文五千一百多字之百分之八十左右。註文五千八百九十三字（包括序和尾部題記）。」

1982年，吳夢麟先生曾發表校錄本《房山石經本〈唐玄宗御注金剛經〉整理記》，1999年訂正後收錄於《房山石經研究（二）》。失傳已久的唐玄宗《御注金剛經》，被初次公佈於世，功不可沒。1987年，《房山石經題記匯編》收錄了《房山石經》本《御注金剛經》的題記。

據氣賀澤保規編《房山石經山洞窟所藏隋唐石經一覽表》，房山雲居寺石經山第6洞中另有一種《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御注並序》，亦為一卷。但據中國佛學院副院長姚長壽先生的來信，第6洞所藏的實為鳩摩羅什譯《金剛經》（序號101）的題記，姚長壽在信中肯定地說：「《御注金剛經》的本子，房山石經中現存的看來祇有原藏於第8洞中的一種。」故《房山石經山洞窟所藏隋唐石經一覽表》所述有誤，特此說明。

筆者於1999年承蒙方廣錩、姚長壽兩位先生的支持與幫助，在北京法源寺得以就《房山石經》本《御注金剛經》的拓片進行調查。該拓片的圖版目前已經出版，可參見中國佛教協會編：《房山石經》隋唐刻經部分第三冊，華夏出版社，2001年。

二、敦煌寫卷本：即現藏於英國圖書館的敦煌遺書斯2068號。

該遺書首尾均殘，中間存304行，前28行下半殘缺。從文字量計算，大約保存《房山石經》本的80%。其書寫年代約為盛唐時期（8-9世紀）。

該遺書早期曾為矢吹慶輝發現，但未能考訂出即為唐玄宗《御注金剛經》，故擬名作《金剛般若經挾注》後，校錄收於《大正新修大藏經》第85冊，編號為第2739號。

該遺書圖版可見黃永武編《敦煌寶藏》第15冊，新文豐出版公司，1981年。

三、吐魯番出土殘片，至今為止，共發現3片。

（一）現藏於德國國家圖書館，編號為第1037號，存11行，前9行上殘，後2行下殘，書寫年代不明。圖版參見梯婁編《漢文佛教文獻殘卷目錄》第一冊附錄圖版45，柏林，1975年。

（二）現藏於德國國家圖書館，編號為第307號，存3行，圖版見《花園大學文學部研究紀要》，第36號，2004年。

（三）現藏於日本京都國立博物館，殘片粘貼在題為《六朝以來漢番殘字冊》的冊頁中，存4行，上殘。書寫年代約為8世紀。

以上三種《御注金剛經》，《房山石經》本首尾完整，但每石中間部分均有殘泐；敦煌遺書本首尾均缺，但中間文字清晰悅目，誤衍脫倒極少；吐魯番本雖為殘片，但所存開頭部分可以據補以上二本的殘缺。

此次筆者在吳夢麟先生錄校的基礎上，重新以《房山石經》本為底本，以敦煌遺書本、吐魯番本為參校本進行校錄整理。結果復原了《房山石經》本所缺的經文630字、注文1232字。校錄整理時，還參校了《大正藏》第2739號、道氤《御注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宣演》（敦煌遺書存13號，《趙城金藏》存卷5，德國吐魯番殘片有兩號）和慧光《大乘開心顯性頓悟真宗論》（敦煌遺書存兩號）中的一些《御注金剛經》的引文。

據《房山石經》本《御注金剛經》第一面底部的題記，該本由一位叫李大師的出家人合家捐刻的。今查《房山石經》本《御注金剛經》所引《金剛經》正文有若干錯漏，應為李大師所雇的民間刻工疏失所致。本錄校本依據《大正藏》本《金剛經》及日本大谷大學所藏敦煌遺書咸亨四年（673）長安宮廷寫經《金剛經》（大谷餘乙26號）對《金剛經》正文進行校勘整理。

至於《御注金剛經》的背景及其特色、對後世的影響、跟禪宗的關係等問題，整理者另有專論已於二十一世紀敦煌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上發表，請參閱。

整理本的底、校本如下：

底本：

《房山石經本》拓片。筆者所用為中國佛教協會藏原拓片。

校本：

甲本，英國圖書館藏敦煌寫本斯2068號。

乙本，德國國家圖書館藏吐魯番出土斷片1037號。

丙本，德國國家圖書館藏吐魯番出土斷片303號。

丁本，日本京都國立博物館藏《六朝以來漢番殘字冊》。

戊本，吳夢麟：《房山石經本〈唐玄宗注金剛經〉整理記》，載吳立民主編《房山石經研究》（二），中國佛教文化出版有限公司，香港，1999年。

己本，麥谷邦夫：《唐玄宗〈金剛般若波羅蜜經注〉本文》，載《唐玄宗〈金剛般若波羅蜜經注〉索引》，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附屬漢字情報研究中心編《東方學資料叢刊》第15冊，2007年。

至於參校的《大正藏》第2739號、《御注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宣演》、《大乘開心顯性頓悟真宗論》等，一概隨文說明。

〔錄文〕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注序　御注并序

述作者，明聖之能事也。朕誠寡薄，豈宜空為好古，竊比前□□□□□□□□□□□徒自為矜飾？蓋欲弘獎風教爾。昔歲述《孝經》以為百行之首，故深覃要旨，冀闡微言，不唯先王至德，實謂君子務本。近又讚《道德》，伏知　聖祖，垂教著經，□□□□□□□□□□□稟訓。況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為。凡有以理天下之二經，故不可闕也。今之此注，則順乎來請。夫眾竅互作，鼓之者風也；柤梨相殊，可口者味也。苟在□□□□□□□□□□將助我者，何間然乎！且聖人設教以盡理，因言以成教。悟教則言可忘，得理而教可遺。同乎大通者，雖分門而一致；攻乎異端者，將易性於多方。諒□□□□□□□□□□□在乎？不著人我，不住福德，忘心於三伐，閉境於六塵，以音聲求，如夢幻法。故發菩提者，趣於中道，習無漏者，名為入流。將會如如，故須遣遣，□然三□□□□□□□□□□同證，皆眾妙門，可不美歟！可不美歟！□文關事迹，理涉名數，注中粗舉而未盡明，及經中梵音應須翻譯者，并詳諸義訣云。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金剛真寶，能碎堅積；般若正智，能破煩惱。無住無取，證波羅而捨筏；即色即空，契菩提於中道。如是降伏，可以稱常。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如是勝法，我聞。此一會之時，在舍衛國。祇陀施樹，須達買園，莊嚴道場，如是說法。

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

上果乞士，其數若斯，隨佛經行，得預今會。

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

齋食之時，將行求食，是以具服入城，持鉢而乞。

於其城中，次第乞已，還至本處。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敷座而坐。

徒跣而行，故洗足；將欲說法，故敷座。

時長老須菩提，在大眾中，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箸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

□…□解空□…□□□…□明□…□。

希有，世尊。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

護持念恤，成熟根性，付託囑授，宣通法音，功力如斯，實為希有。

世尊，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應云何住？云何降伏其心？

前歎護□□□□□之心諮□□□□□。

佛言：善哉！善哉！須菩提，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汝今諦聽，當為汝說：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

□□□□□哉。□□□□□光標□□□□。

唯然，世尊。願樂欲聞。

受勅諦聽，故云「唯然」；深好法音，故云「願樂」。

佛告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降伏其心：所有一切眾生之類，若卵生、若胎生、若濕生、若化生、若有色、若無色、若有想、若無想、若非有想、若非無想，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

卵胎濕化，依四緣生。有色無色，依有無生。有想無想，依境界生。若非有想、若非無想，依粗細觀生。如是眾緣，皆非中道。故我以般若正觀，皆令悟入圓寂常樂，則滅盡苦趣，超度愛流。夫以般若智破，煩惱障盡；般若智存，斯有餘也。若能遣之又遣，空法亦空，一切皆如，離涅槃相，湛常圓寂，故曰無餘。

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實無眾生得滅度者。

眾生性本，本來寂滅，妄心取相，開此萬緣。今但滅妄心，令照性本爾。豈復別有眾生受滅度耶？

何以故？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

般若正智，無顛倒心。計有我人，即非菩薩。未悟求悟，故云令入。入則無餘，誰云滅度？

復次，須菩提，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所謂不住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

此以法空答前住義。諸法無相，不應取著，故菩薩於法無所住心。六度檢行，六塵攝境，二法空須，三施自忘，則不捨之檀於群有矣。

須菩提，菩薩應如是布施，不住於相。

應如前義，離六塵，忘二相也。

何以故？若菩薩不住相布施，其福德不可思量。

菩提之因，無住之施，□福平等，有如虛空，故叵量□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

佛言：如是之義，於汝意謂以為云何？

東方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須菩提，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

無住之施，其福甚多。借喻虛空，將以推校。

須菩提，菩薩無住相布施，福德亦復如是不可思量。

福施無相，是名無住。無住之施，福如虛空。虛空既不可量，則無住之施亦不可思量也。

須菩提，但應如所教住。

所教，即上不住相等教也。前問應云何住，答云於法住，即明菩薩住無所住。但依無所住，即是如所教住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身相見如來不？

前明所住，啟發□□□法□辯證因□。

不也，世尊。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何以故？如來所說身相，即非身相。

身相生滅，是眾生見。法身疑寂，本無去來。眾生見者，悉皆虛妄，所說身相，皆為眾生。妄見既除，法身非相。

佛告須菩提，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

如來法身，無生滅相，見有生滅，從虛妄生。若能悟法空性，等無生滅，凡見諸相，皆非真實，則圓寂法身，離相而見矣。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頗有眾生得聞如是言說章句，生實信不？

凡夫心信，因取相生。般若深宗，極無□□。恐聞是理，無處寄心，將釋此疑，故□□□。

佛告須菩提，莫作是說。

般若深宗，為最上乘者說，聞說即悟，不應不信，故莫作此問也。

如來滅後，後五百歲，有持戒修福者，於此章句，能生信心，以此為實。

後五百歲，像法之中，具戒福者，於此能信。況今正法流通，而無信耶！

當知是人，不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

能信深法，必藉宿因，故知是能信之人，所種善根，非正一佛二佛也。

聞是章句，乃至一念，生淨信者。

不見信相，是名淨信。持福能生信心，惠解能無見相。

須菩提，如來悉知悉見是諸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

□□□般若智□…□具佛法眼，故能悉見。知見是淨信，眾生得如是無量福德。

何以故？是諸眾生，無復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無法相亦無非法相。

無我相者，以達人空；無法相者，以達法空；無非法相者，以達空空。一念淨信，三空頓解。若計諸相，則不名淨信。能信般若，知達法空。故知是眾生無復諸相也。

何以故？是諸眾生，若心取相，則為著我人眾生壽者。

何以故？此諸眾生應不取相者，若心起念取相，即□□我人。計有我人，非達般若，則不能生淨信。

若取法相，即著我人眾生壽者。

若取諸法，計五聚蔭，即於此身，還生我相。

何以故？若取非法相，即著我人眾生壽者，是故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

不取法相，以空破有。若□…□滯空不空，還著有相，故不應□…□法。

以是義故，如來常說：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以是不取於相，故如來常說。說無所說，豈取相耶？故汝等比丘知我所說法，本破於有。若知有不有，遂悟於空無取，是名達解。夫筏以投岸，筌以取魚，得魚忘筌，到岸捨筏。故大聖說空，以破諸見。諸見既除，空法亦盡。況非空法，其可□乎？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如來有所說法耶？

前令捨法，遣彼兩偏，則佛於菩提，如何獨得而為人說法耶？

須菩提言：如我解佛所說義，無有定法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無有定法如來可說。

無上正道，寂然無體，無相空□…□經□…□悟。佛得菩提，已悟則無佛□…□。

何以故？如來所說法，皆不可取，不可說，非法非非法。

如來所說妙法，本為眾生。離相故不可取，離言故不可說。而妙契圓證，則未嘗不取，未嘗不說。非法則不有，非非則不無。不有不無，離諸言相，故無定法名耨多羅。

所以者何？

所以佛嘗說法而無定法可說者何？

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

無為法中，本無差別。三乘賢聖，根識不同；一音演說，淺深隨分。未悟則量病授藥，故常說法；已悟則藥病皆除，無法可說。

須菩提，於意云何？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

將欲校量持經之功，故舉若人財寶之施，以明章句理實非虛。

是人所得福德，寧為多不？須菩提言：甚多，世尊。

七寶珍異，三千皆滿，無性之福，施廣增多。

何以故？是福德即非福德性，是故如來說福德多。

所以施廣而福多，由非福德性故。若是福德性，則不應寶多而福多。祇由無性之福假外緣，是故如來說福德。

若復有人，於此經中，受持乃至四句偈等，為他人說，其福勝彼。

財施之福，非福德性。福雖因施，不趣菩提。持經之功，句偈雖少，能令眾生除煩惱障，是真福德，故勝於彼。

何以故？須菩提，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出。

般若正智，圓照無礙；無上正道，因是發明。諸佛始則自修，終以化物，利濟弘遠，何莫由斯？

須菩提，所謂佛法者，即非佛法。

法無自性，證則彌同，因教悟空，故稱佛法。空由教立，悟不滯空。直論無法可非，豈但即非佛法？

須菩提，於意云何？須陀洹能作是念：我得須陀洹果不？

修習無漏，證無漏果，悟無所得，名須陀洹。借小乘之無我，明般若之忘相。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

是人不起得果之念。

何以故？須陀洹名為入流，而無所入。不入色聲香味觸法，是名須陀洹。

習無漏果，則名入道流。不取果相，故無流可入。豈以忘相而無道流可入？復於有我而入聲色六塵耶？

須菩提，於意云何？斯陀含能作是念：我得斯陀含果不？

斷欲界思惟，得人我空相。證果之時。有斯念不？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

是人不起得果之念。

何以故？斯陀含名一往來，而實無往來，是名斯陀含。

盡天人趣，獲往來生。一斯往來，則明所得果。不取果相，故實無往來。若見一往來果，是生我慢，則非斯陀含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阿那含能作是念：我得阿那含果不？

斷欲界思盡，更不復來。證果之時，有斯念不？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

是人不起得果之念。

何以故？阿那含名為不來，而實無來，是故名阿那含。

達無人我，不復還來，故名不來。人法二空，無取住相，故實無來。即阿那含，而具斯義。

須菩提，於意云何？阿羅漢能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不？

修習智慧，斷除煩惱。證果之時，有是念不？

須菩提言：不也，世尊。

是人不起得果之念。

何以故？實無有法，名阿羅漢。

以斷煩惱，名阿羅漢。煩惱性空，斷無所斷。悟無所斷，豈復別有阿羅漢耶？

世尊，若阿羅漢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

若取果相，即計有我。於我不忘諸相，咸著相受報，眾惱皆生。取相受生，豈名羅漢。

世尊，佛說我得無諍三昧人中最為第一，是第一離欲阿羅漢。

善吉樂阿蘭行，得三昧定，深入觀□，不相違諍。凡諸人中，最為超勝，故云第一。三界煩惱，逐境受累，是名為欲。如是悉離，故亦云第一。

我不作是念：我是離欲阿羅漢。

我於爾時，曾不起念云：有欲可離，有果可得。

世尊，我若作是念：我得阿羅漢道。世尊則不說：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者。

我若起念，計有得果，獲離欲道，即成著我。違無諍行，則世尊不應說我是樂阿蘭那。

以須菩提實無所行，而名須菩提是樂阿蘭那行。

於行無行，是了空相。

佛告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昔在然燈佛所，於法有所得不？

將明菩薩亦悟於空。故卻問：我昔為菩薩，於然燈佛所，受記菩提。當爾之時，見有菩提法可得不？

世尊，如來昔在然燈佛所，於法實無所得。

悟法性空，得無生忍。勤行般若，勝果則曰菩提。深入正觀，諸佛由之授記。

須菩提，於意云何？菩薩莊嚴佛土不？

菩薩修持淨土行業，見有淨土可莊嚴不？

不也，世尊。何以故？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是名莊嚴。

萬行不常，畢竟空寂，示有修習，假名莊嚴。國土本空，無莊嚴相。能了無相，即以是莊嚴故，是名莊嚴。

是故須菩提，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

是以修習者故不取莊嚴之相，應如是生畢竟空寂心。是心清淨，故不住於色及聲香等。若於是法而生心者，即非清淨心。所證之果，非畢竟果，故不應如是。

應無所住而生其心。

知色相空，心無所住，故於無所住，生清淨心。雖假生心之名，而無住心之相。無住正觀，惠照湛然，是則以不住法，住般若中。

須菩提，譬如有人，身如須彌山王。於意云何？是身為大不？

身相空假，如須彌山，雖有大名，皆非實體，不應起心取相，以為大身。破前取色之心，故起大身之問。

須菩提言：甚大，世尊。何以故？佛說非身，是名大身。

觀乎泰山，木石同壇，和合眾材，假名為大。本無自性，何定大耶？所以佛說非身，是名大身。不應生心，以取身相。如色聲等，不可取也。

須菩提，如恆河中，所有沙數，如是沙等恆河，於意云何？是諸恆河沙，寧為多不？

以一恆河沙而數於河，河中之沙，亦復如彼，如此之數，為多不耶？

須菩提言：甚多，世尊。但諸恆河，尚多無數。何況其沙？

以沙數河，河尚無數。況復於沙，實為甚多。

須菩提，我今實言告汝：若善男子、善女人，以七寶滿爾所恆河沙數三千大千世界，以用布施，得福多不？須菩提言：甚多，世尊。

無性之福，施廣福多，沙河大千，其數無量。故知所得福，至於甚多。

佛告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為他人說，而此福德，勝前福德。

財施雖多，無益惠解；章句雖少，必趣菩提。以此校量，故無等級。

復次，須菩提，隨說是經，乃至四句偈等，當知此處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皆應供養，如佛塔廟。

更標勝義，以勸修行。佛滅度後，有塔廟遺像。若復有人，隨說是經，兼持句偈，則天人等輩，皆當供養，如彼塔廟也。

何況有人盡能受持讀誦？須菩提，當知是人，成就最上第一希有之法。

般若正智，能趣菩提。若人受持，必生信解。即知是人能成就無上菩提，故云最上第一希有之法。

若是經典所在之處，則為有佛，若尊重弟子。

此云經典所在之處，則上成就希有之人，勝法在人，則為有佛，少有差降，猶如尊重弟子。

爾時須菩提白佛言：世尊，當何名此經？我等云何奉持？

前來所明，皆無定法。法雖無定，教必有宗。欲宣是義，故起斯問。

佛告須菩提：此經名為金剛般若波羅蜜。以是名字，汝當奉持。

般若正智，喻如金剛，破煩惱障，了出中道，渡貪愛流，超到彼岸。故以是名字，無量勝義，汝當循名責實，依是奉持。

所以者何？須菩提，佛說般若波羅蜜，則非般若波羅蜜。

說般若法，差煩惱病。煩惱是妄，由執見生。妄病既除，真法應捨。若執持般若，不解空義。惟此般若，亦成煩惱。故佛說般若波羅蜜，則無定法名般若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所說法不？

前云則非般若，未明所以則非，故卻質此疑，以通前義。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如來無所說。

於言無滯，終身言而未嘗言；於法無取，終身說而未嘗說。知我所說，則法尚應捨。昧於斯道，則言者不知。故於此二夜□，我都無所說。

須菩提，於意云何？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微塵，是為多不？須菩提言：甚多，世尊。

前明理教無取，此明境界亦空。

須菩提，諸微塵，如來說非微塵，是名微塵。如來說世界非世界，是名世界。

散彼世界，以為微塵。於彼塵中，本無自性。積彼微塵，以成世界。於此世界，豈有性耶？本無自性，故非微塵，為是假緣，是名世界。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三十二相見如來不？不也，世尊。不可以三十二相得見如來。

法本無言，因言立教；身本非相，因相見身。因言立教，既不可執言而求理；因相見身，故不可取相而見佛。

何以故？如來說三十二相即是非相，是名三十二相。

假立身相，以表法王。諸法本空，身相非有。能知諸相非相，色相皆空，即此妙身，是名三十二相。

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以恆河沙等身命布施，若復有人，於此經中，乃至受持四句偈等，為他人說，其福甚多。

多以身命布施，勝報尚有輪迴；少能受持是經，累盡自無生滅。校量其福，持經甚多。

爾時，須菩提聞說是經，深解義趣，涕淚悲泣，而白佛言：希有，世尊。佛說如是甚深經典，我從昔來所得惠眼，未曾得聞如是之經。

昔得惠眼，於有見空；今聞是經，於空亦遣。是名中道，故未曾聞。善吉解空，久得深趣，將欲起教，以示未來，故涕淚悲泣，歎其希有。

世尊，若復有人，得聞是經，信心清淨，則生實相。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德功德。

信不著相，是清淨心。得清淨心，則能照般若真實之相。得茲實相，必趣菩提。菩提果成，即名第一希有功德。

世尊，是實相者，則是非相。是故如來說名實相。

以般若智，趣真實相。夫實相者，豈有相哉？則妙色法身，真空無礙，非假有相。離空無相，即此之相，非實相耶也。

世尊，我今得聞如是經典，信解受持，不足為難。

親承受記，久悟空法，今復聞說，信解非難。

若當來世，後五百歲，其有眾生得聞是經，信解受持，是人則為第一希有。

像法之中，去聖逾遠，但聞遺教，便解奉持，則知是人，了甚深義，無出其右，故云第一。

何以故？此人無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何以故？此人得名第一希有者，為不著如是等相故，能信解是經，得為第一。

所以者何？我相即是非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是非相。

於我無相，妄計有我。能了我相非相，即不著人眾生壽者矣。

何以故？離一切諸相，則名諸佛。

何以故？此人無我，則為希有者。能離諸相，即是菩提，故為希有。

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

印可其說。

若復有人，得聞是經，不驚不怖不畏，當知是人甚為希有。

於無為法，而有差別。如是賢聖，優劣不同。中小二乘，係執因果、福德、報應。聞是深義，必當驚怖。能不怖畏，已是希有。況能信解，而受持耶？

何以故？須菩提，如來說第一波羅蜜，非第一波羅蜜，是名第一波羅蜜。

諸法莫二，故云第一。到彼岸者，為對此流。此流已盡，彼岸何有？是知諸法，但示假名，累盡名去，故非第一。於斯了義，能入深門，故是名第一波羅蜜。

須菩提，忍辱波羅蜜，如來說非忍辱波羅蜜。

忍辱者，明無我也。人辱我忍，以為勝行。本無人我，誰辱忍耶。

何以故？須菩提。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我於爾時，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無我無人，誰忍誰辱？

何以故？我於往昔節節支解時，若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應生瞋恨。

前舉割截無我，以明無忍；今舉不生瞋恨，復明無我。小乘計執我相，則多起貪瞋。今隳裂支體，不生瞋恨者，則復何外相預其間乎？知無我矣。

須菩提，又念過去，於五百世，作忍辱仙人，於爾所世，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了無我相，非止此生。當於爾時，已達斯趣。

是故須菩提，菩薩應離一切相，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從前已來，明無相降住之義。今明離相無性，乃是菩薩發心。況於菩提，且無定法，發心取相，不亦難乎？

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

菩提無定相可取，況六塵乎？是假合相，不應生心住於此也。

應生無所住心。

以有所住即著諸相故，勸於無所住而生其心。斯對辯也。夫無所住，豈生心哉？若於無所住而生心，是未免於有所住也。但於一切法無所住，以此為生心爾。非謂別生無所住心也。故下文云。

若心有住，則為非住。

此又遣無所住也。言若心於無所住有住，則為非住無所住也。

是故佛說：菩薩心不應住色布施。

引前佛說，以證今義。

須菩提，菩薩為利益一切眾生，應如是布施。

菩薩住相布施，未名懸解幕生。欲求利益，不亦難乎？故菩薩用心，應如是不住相布施也。

如來說：一切諸相，即是非相。

如來所說，福德、因果、報應等一切諸相，皆因眾生妄心起念爾。於法性本空，是故非相。

又說：一切眾生，則非眾生。

若住相布施，則見有施者、受者。今不住相，則無我相、人相。生性空故，即非眾生。

須菩提，如來是真語者、實語者、如語者、不誑語者、不異語者。

夫無我人相，及無住布施，此甚深般若，中道義門，恐二乘之人不生信實，故因五語以示真如。善吉當知不誑不異。

須菩提，如來所得法，無實無虛。

有虛有實，約教以示人；無實無虛，兩忘而自化。故如來說法，寄實以遣虛。虛法既忘，實法亦盡□。故於是法，無實無虛。

須菩提，若菩薩心住於法而行布施，如人入闇，則無所見。

存受施法，計報應果，則不了般若無相之義。是無明慧故，如入暗無所見也。

若菩薩心不住法而行布施，如人有目，日光明照，見種種色。

太陽朝昇，有目者見諸色象。般若圓就無住者，了諸法空。為利眾生故，行不捨之檀。不住諸相，則未嘗生心布施也。

須菩提，當來之世，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能於此經，受持讀誦，則為如來以佛智慧，悉知是人，悉見是人，皆得成就無量無邊功德。

印可勸修如上深義。

須菩提，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初日分，以恆河沙等身布施，中日分，復以恆河沙等身布施，後日分，亦以恆河沙等身布施。如是無量百千萬億劫，以身布施。

分日三時，以內財施。如是億劫，計福德多。

若復有人，聞此經典，信心不逆，其福勝彼。

聞前不住之施，即順無相之心。唯此信心，可名達解，則達解之福，勝彼施身。

何況書寫、受持、讀誦、為人解脫？

信心不逆，其福已多。況能書誦，而為人解說，弘益之利，其可量乎？

須菩提，以要言之，此經有不可思議、不可稱量無邊功德。

以要□□□□□大□也。無相之福，與真如等。故非思議得其淺深，稱量得其輕重。如是功德，豈有邊際耶？

如來為發大乘者說，為發最上乘者說。

上品利根，了真如相，是名大乘。得無生觀，深入秘藏，加最上之號。非如來聊簡二乘而不為說。但二乘之人，未能解了耳。

若有人能受持讀誦，廣為人說，如來悉知是人，悉見是人，皆得成就不可量、不可稱、無有邊、不可思議功德。

大乘最上之人，能以般若自利利他者，佛心悉知，佛眼悉見，皆知是人成就無相勝義。是法離一切相，無斷常邊，故其功德，不可稱量思議知也。

如是人等，則為荷擔如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是人深達般若，廣為人說，即是荷負正法，擔運勝義，令諸眾生，成就功德。

何以故？須菩提，若樂小法者，著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則於此經不能聽受讀誦，為他人說。

小乘著相，於此深義，不能信奉也。

須菩提，在在處處，若有此經，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所應供養。當知此處，則為是塔，皆應恭敬，作禮圍繞，以諸華香而散其處。

此經示人諸佛無上正遍知道。塔者，諸佛遺像之所在也。了義當趣菩提，聞經即如見佛。故是經所在之處，同於塔廟遺像。故天人修羅所應供養，作禮圍繞，示尊敬之意；花香散灑，表淨信之心。非謂求悟於香花，解空於罄折也。

復次，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此經，若為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則為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以此敦勸持經之人爾。夫業若先定，應墮惡道。即是鈍根，聞必驚怖，安能信奉，而讀誦此經耶？若後五百歲，聞是章句，能生信心者，此人已於千萬佛所，種諸善根，復若為人輕賤乎？況此經，佛為大乘最上乘者說，皆真實不誑。不應苟勸愚人，崇信而發菩提。取相之言，將如來別有深意乎，為譯經之人失其旨也？

須菩提，我念過去無量阿僧祇劫，於然燈佛前，得值八百四千萬億那由他諸佛，悉皆供養承事，無空過者。

明我今日所證菩提，亦由昔來功德所致也。

若復有人，於後末世，能受持讀誦此經，所得功德，於我所供養諸佛功德，百分不及一，千萬億分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末世人訛，勝心難發，故於此時能持經者，功德甚多。以我昔供養校量，百分不及其一，乃至千萬億分功德不如。

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於後末世，有受持讀誦此經，所得功德，我若具說者，或有人聞，心則狂亂，狐疑不信。

報施之福，人皆取相。章句功德，所趣無為。菩提勝因，因是而悟。悟則獲證，卒難詳說小乘執滯，謂無是理。是以狂亂狐疑，不能實信。

須菩提，當知是經義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思議。

深奧秘藏，歸趣菩提，以供養百千萬佛，猶不如持經功德。故無相勝義，非思議及，至於果報，亦復如之。

爾時須菩提白佛言：世尊，若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云何應住，云何降伏其心？

首章此問，以明發心降住之義。今恐菩薩存我發心，能作如是降住，則障解空不住之道。故於此重破，實無菩薩發心。來問雖同，往明則異。

佛告須菩提：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當生如是心。我應滅度一切眾生。

眾因緣生，本非有法。妄心執著，起眾生相。今悟性空，則眾緣自滅。菩提中道，應發是心。

滅度一切眾生已，而無有一眾生實滅度者。

但滅妄想爾。若計滅此妄，無離妄心。今有妄既滅，無空亦捨。反照於性，不住於常。及吾無身，誰受滅度？

何以故？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

離彼四相，是名無我。於我無矣，誰當滅耶。

所以者何？須菩提。實無有法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

菩提無定法，法空也。實無發心者，生空也。法空無所住，生空無降伏。正觀如此，是名菩薩。豈復別有一我，云度眾生哉？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於然燈佛所，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

若前云無法發菩提心，則不應於然燈佛所受菩提記。欲斷此疑，故卻問善吉云：於汝意以為云何？如來於昔時有方法，得菩提不？

不也，世尊。如我解佛所說義，佛於然燈佛所，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推解於佛，以明勝義。以無所得故，受菩提記。豈有發心者，而得菩提耶？欲明不發得法心乃真發心耳。

佛言：如是如是。須菩提，實無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許善吉之言。是成前問之無得。

須菩提，若有法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然燈佛則不與我受記：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

於菩提中，為有法可得，發如是心，則不證斯果。定光不應受記。

以實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然燈佛與我受記，作是言：汝於來世，當得作佛，號釋迦牟尼。

以般若智，了諸法如。悟生法空，離斷常見。豈別有法得菩提耶？以是無得之故，故然燈佛知我修證，與我受記耳。

何以故？如來者，諸法如義。

如者，法性也。是性清淨，無有定相。遂通於感，勿得皆如。既如陰如陽，亦不暾不昧。悟斯如義，來成佛果。了此空相，寂然無體。豈於有法而得是耶？

若有人言：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若有此言，即非如義。

須菩提，實無有法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約諸法如義，則如來必不於有得法中得菩提也。

須菩提，如來所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是中無實無虛。

此又雙遣也。前云以有法得者，虛妄也；以無法證者，真實也。此乃寄無以遣有，假實以明虛。虛有之妄既除，實無之法亦盡。但約邊以趣中道爾。於是中豈有虛實耶？

是故如來說：一切法皆是佛法。

一切法中，皆有中義。能趣中道，即會於如，故諸法得中，皆佛法也。

須菩提，所言一切法者，即非一切法，是故名一切法。

因緣生法，本無自性。無性非有，故即非一切法也。為因緣故，有假名生，假名非無，是故名一切法也。

須菩提，譬如人身長大。

一切法假因緣生，如人身長大，亦資百骸九竅，以賅而存耳。

須菩提言：世尊，如來說：人身長大，則為非大身，是名大身。

人身長大，假合眾緣，分分不同，則為非大，而身相具足，是名大身。則知不離假合之身，而有大身；不離因緣生法，而有佛法。煩惱之外，豈復別有涅槃耶？

須菩提，菩薩亦如是。

勸菩薩亦當作如是解，行於中道。

若作是言：我當滅度無量眾生，則不名菩薩。

以計有眾生故，則著於相。不趣中道故，不得名道心眾生。

何以故？須菩提，實無有法，名為菩薩。

於五聚蔭中，實無有一法，名為菩薩也。

是故佛說：一切法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

以結前無有法名菩薩故，不著此四相。無是等相，則不應別有菩薩度眾生也。

須菩提，若菩薩作是言：我當莊嚴佛土，是不名菩薩。

於內無相，不應言我度眾生：於外無相，不應莊嚴佛土。

何以故？如來說：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是名莊嚴。

無相莊嚴佛土，即非有相莊嚴之法。能了無相，是名莊嚴。故菩薩不應計我能莊嚴佛土也。

須菩提，若菩薩通達無我法者，如來說名真是菩薩。

於人無我，於法無我，忘於四相，不取六塵，能如此者，則不應計有眾生可滅度，有淨土可莊嚴。通達若斯，是真道心眾生矣。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肉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肉眼。

色相同眾生，即肉為眼，故云肉眼。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天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天眼。

於眼淨根，普照一切，故云天眼。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慧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慧眼。

依定發慧，了一切相，故云慧眼。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法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法眼。

了一切法，於法無滯，故云法眼。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有佛眼不？如是，世尊。如來有佛眼。

總彼眾相，成我妙身，圓對無礙，故云佛眼。是五眼者，約事為名。以所觀之境，因能觀之用，如彼摸象生異號。於我佛身，故為同體。若別為階級次第，或云修證不同，此則以色見如來，非謂通於無相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恆河中所有沙，佛說是沙不？如是，世尊。如來說是沙。

如來說法，常以河沙為喻。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一恆河中所有沙，有如是等恆河，是諸恆河所有沙數佛世界，如是寧為多不？甚多，世尊。

一河之沙，數等諸河。諸河之沙，有如世界。如此世界，實為甚多。

佛告須菩提：爾所國土中所有眾生若干種心，如來悉知。

世界已多，是中眾生，心心攀緣，數不能舉。如是心等，如來悉知。

何以故？如來說：諸心皆為非心，是名為心。

何以故？如來悉知，謂此諸心皆由妄起，與物相刃，逐境交馳。如是等心，是生知見，妄法非有，畢竟皆空。唯淨信心，如所教住，證達本末，是名為心。

所以者何？須菩提，過去心不可得，見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

以三世法求生知心，是心無常，求不可得。前云非心名心，借常心以破妄。此云心不可得，又遣破妄之常。然不將不迎，應而無主。萬境咸入，我用不疲。千相取容，其心皆給。不唯般若之蘊乎！

須菩提，於意云何？若人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以用布施。是人以是因緣，得福多不？如是，世尊。此人以是因緣，得福甚多。

施寶求福，以果酬因，故知福德甚多。

須菩提，若福德有實，如來不說得福德多。以福德無故，如來說得福德多。

寶施求福，非福德性。未絕因地，故說果多。七寶既盡，假名所獲，亦非有實。非有實故，故不取相。是以如來應緣而說云得福多。若行深般若，歸趣中道，罪既不至，福亦不來。心如教住，法尚應捨，有何福德於其間哉？

須菩提，於意云何？佛可以具足色身見不？不也，世尊。如來不應以具足色身見。

色為有分，身假緣成。凡是色身，皆非妙相，故不應以此見如來也。

何以故？如來說具足色身，即非具足色身，是名是具足色身。

具足色身，分分假合，故即非具足色身。離假合身，別無真身，故是名具足色身。當試論之：夫無色之色，見一切色；非身之身，見一切身。若以色色空，縱妙身而有我；以空空色，雖色身而見佛。豈復捨此而別有色身、妙身耶？

須菩提，於意云何？如來可以具足諸相見不？不也，世尊。如來不應以具足諸相見。何以故？如來說：諸相具足，即非具足，是名諸相具足。

以一色身，不應見佛，今就諸相，得見不耶？則一一相中，同一色相，故不應以此得見如來。

須菩提，汝勿謂如來作是念：我當有所說法。莫作是念。

為眾生說，如彼筏喻。故如來無說法之念。汝不應作是思惟。

何以故？若人言：如來有所說法，即為謗佛，不能解我所說故。

法無定法，說豈說耶？若人以我有法可說，是人不解般若空義，與我說法之謗爾。

須菩提，說法者，無法可說，是名說法。

言者在意，得意而忘言；法者辯空，悟空而無法。空本無法，故云：無法可說。了是義者，得法甚深，故云：是名說法。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無所得耶？

前云無法可說，善吉啟問，欲明無法所由。故云：若無法可說者，則佛於菩提無所得耶？

如是，如是。須菩提，我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乃至無有少法可得，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於菩提中，無有少法。若有少法，不名菩提。為無法可得，而能感而遂通，故名菩提。

復次，須菩提，是法平等，無有高下，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於菩提道，本無異門。滅彼色空，離於常斷，一相無二，是無為法。適使萬殊，咸其自己。涅槃煩惱，究竟無餘。祇於是中，名菩提義。

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修一切善法，則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無彼四相，明已悟空。習此中道，云修善法。不滯無有，名得菩提。

須菩提，所言善法者，如來說非善法，是名善法。

稱中道者，因邊獲稱。若存中法，不異於邊。故聖人說空，以破於有，故云善法。有法既盡，亦無空法，故非善法。能遣斯遣，深入菩提，是名善法。

須菩提，若三千大千世界中，所有諸須彌山王，如是等七寶聚，有人持用布施。若有人以此般若波羅蜜經，乃至四句偈等受持，為他人說，於前福德，百分不及一，百千萬億分，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如此校量，前來已說。於所明義，一一不同。前云是法平等，不應經優而寶劣。故重宣此義，將遣是疑。祇為般若平等，故勝如山之寶耳。

須菩提，於意云何？汝等勿謂如來作是念：我當度眾生。須菩提，莫作是念。

如來無是念，故汝莫作是思惟。

何以故？實無有眾生如來度者。

眾生正性，本來清淨。六根起想，煩惱病生。觀生本空，有何可度？

若有眾生如來度者，如來則有我人眾生壽者。

般若中觀，離諸名相。若見眾生可度者，則於法如中，不了空義。

須菩提，如來說：有我者，則非有我。而凡夫之人，以為有我。

前云我於然燈佛所，則是說有我也。然但曉凡順俗，非係有我。不同凡夫執著我相。

須菩提，凡夫者，如來說即非凡夫。

未達中道，是名凡夫。了般若空，則證等覺，故即非凡夫也。

須菩提，於意云何？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不？

乘如正覺，既非有我，故不應以三十二相觀。

須菩提言：如是，如是。以三十二相觀如來。

凡夫之人，以相求佛。

佛言須菩提：若以三十二相觀如來者，轉輪聖王則是如來。

汝若以相見如來者，轉輪聖王亦具是相，則應是如來。輪王既非如來，故知如來不應以三十二相見。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如我解佛所說義，不應以三十二相觀如來。

善吉深達法性，故不作凡夫解。

爾時世尊而說偈言：

此偈如頌，非四句義。

若以色見我，以聲音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

無色見色，不可以色見；非聲應聲，不可以聲求。將令深趣涅槃，必依聲色之外。故以色聲求佛，是人甚好徑，焉得見如來？

須菩提，汝若作是念：如來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須菩提，莫作是念：如來不以具足相，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前破有相不見如來，恐眾生即作無相求佛。故此破云：汝勿謂無相可得菩提。菩提非有無，故以有無求，皆不得也。論曰：大聖說空法，為破諸見故。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今者捨有而滯無，亦由避溺而投火。

須菩提，汝若作是念：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說諸法斷滅。莫作是念。

汝若作無相而發道心者，是斷一切行，滅一切法，不得中道也。故莫作是念。

何以故？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於法不說斷滅相。

菩提中道，不有不無。若作有念者，則墮於諸法常，諸法實非常。若作無念者，則墮諸法斷，諸法實非斷。故於菩提中，不得生有無見，亦不得作常斷說。

須菩提，若菩薩以滿恆河沙等世界七寶布施，若復有人，知一切法無我，得成於忍。此菩薩勝前菩薩所得功德。

離彼兩邊，契於中道，悟無生忍，勝福甚多。財施校量，非所及也。知無有我，亦無無我，遣之又遣，深入菩提，故知一切法無我也。

須菩提，以諸菩薩不受福德故。

所□勝前菩薩者，悟無生忍，無受福德處故也。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云何菩薩不受福德？

發明前義，而作是問。

須菩提，菩薩所作福德，不應貪著，是故說不受福德。

貪著福德，求受勝報，未能無我，不趣菩提，如驪龍珠，探必受害。

須菩提，若有人言：如來若來若去，若坐若臥，是人不解我所說義。

法身圓對，有感即通；明鏡鑒形，無去來相。若人於佛作此四儀，當知是人不了深義。

何以故？如來者，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故名如來。

前云諸法如義者，正所在皆如。若有從來，不名中道。故無所從□，□□□來；亦無所去，而無不去。是以隨迎不得其先後，名言□，究其去來，故名如來，其義如是。

須菩提，若善男子、善女人，以三千大千世界碎為微塵，於意云何？是微塵眾，是為多不？甚多，世尊。

世界之數，以為無量，碎為微塵，故知甚多。

何以故？若是微塵眾實有者，佛則不說是微塵眾。

於塵無自性，亦合於相分，如是假名者，皆非實有法。

所以者何？佛說微塵眾，則非微塵眾，是名微塵眾。

前云：諸微塵，如來說非微塵，是名微塵。引佛前說，以證今說。是知微塵無自性，無自性故，非微塵眾。不壞伐法說微塵故，是名微塵。

世尊，如來所說三千大千世界，則非世界，是名世界。

聚塵□□，界亦無性，不應□取世界之相。

何以故？若世界實有者，則是一合相。

不識無性，以為實有者，則是知一和合之相。和合眾塵，以成世界，豈有定世界耶？

如來說：一合相則非一合相，是名一合相。

與世界同，俱無性故。

須菩提，一合相者，則是不可說。但凡夫之人，貪著其事。

眾緣和合，本無定相，無所可說。凡夫計有此相，故貪著之。

須菩提，若人言：佛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須菩提，於意云何？是人解我所說義不？世尊，是人不解如來所說義。

佛說我見等，將破眾生妄情著相爾。而是人便以為佛有誠說，是知不解如來所說義也。

何以故？世尊說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即非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是名我見、人見、眾生見、壽者見。

佛說四見，以破妄情，故所說我□□非人□也。而說法破妄，必約俗諦，是故□□□。

須菩提，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於一切法，應如是知，如是見，如是信解，不生法相。

前來廣明中道空義，故此勸云：汝眾生若發菩提心者，當依我所說如是知見信解，不應於正觀中道而生法相。

須菩提，所言法相者，如來說即非法相，是名法相。

菩提無定法，豈有一法而有定相？故說法相者，令離於相，於相無相，是名法相。

須菩提，若有人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持用布施，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菩薩心者，持於此經乃至四句偈等，受持讀誦，為人演說，其福勝彼。

前來校量，皆以七寶布施，不如持經功德。今明所以勝彼，謂如下文，不取於相，是福德性故也。

云何為人演說？不取於相，如如不動。

諸法性空，假立名字。假名之下，無相可求。故說法之人，不應取相。夢中占夢，豈有相耶？如義無相，故無去來。今說不取相，則如彼如矣。

何以故？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

無為中道，畢竟清淨，說不取相，則如彼如。若一切法中作有為解，如彼夢幻，非究竟法。作如是觀，應不取相。

佛說是經已。長老須菩提及諸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一切世間天人阿脩羅，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

聞甚□□，歡喜奉□。

注金剛般若羅蜜經

右經，開二十三乙亥之歲六月三日，都釋門威儀僧思有表請，至九月十五日經出，合城具法儀，於通洛門奉迎。其日表賀，便請頒示天下，寫本入藏，宣付史官。其月十八日，於敬愛寺設齋慶讚，兼請中使、王公、宰相、百□□□□□□。開元廿三年十月□□，書手臣張若芳，用小麻紙三十五張，校書郎　坦初校，校書

郎韓液再校，正字李希言三校，裝書匠臣陳善裝，典書臣侯令惲典，秘書郎臣盧倬掌，朝散大夫守秘書監上柱國平鄉縣開國男臣宋昇監，正議大夫□□□上柱國戴國公李道□，光祿大夫秘書監同正員上柱國汝陽郡王臣摠淳監。

天寶元年八月十五日立。

〔錄文完〕

（方廣錩修改審定）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 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